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盾量子”或“公司”）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负责国盾量子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 2025 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持续督导期”）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实施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制定了相应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公司签订了保荐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公司业务情况，对公司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在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自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在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	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

	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对公司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促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对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持续督导期间，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持续督导期间，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持续督导期间，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14	在持续督导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	持续督导期间，公司未发生该等情况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5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16	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保荐机构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进行了持续关注，督导公司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目前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 （一）宏观经济环境变动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围绕量子信息技术的产业化应用开展业务。量子信息产业属于国家战略新兴产业，目前受到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支持。近年来，在全球经济增速放缓的背景下，若未来政策落实的进度受外部环境影响，可能影响量子保密通信网络建设项目的推进落地以及量子计算、量子精密测量技术的产业化进程，进而可能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同时，2025年1-6月，公司获得了国家和地方政府多项专项资金、科研经费等，促进了公司的技术研发和创新。如果未来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能继续享受政府补助，将会对公司的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的影响。

### （二）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2025年1-6月，公司归母净利润为-2,379.00万元，主要系公司所处的量子

信息行业尚处于发展早期，公司整体营业收入规模较小。同时，量子信息技术具有高精尖的技术特点，需要持续进行技术开发与迭代、市场开拓等工作，费用投入较高。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主要财务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与行业趋势一致。基于国家产业政策支持、量子信息产业在国家战略发展中的重要性、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优势，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广阔，不存在产能过剩、持续衰退或者技术替代等情形。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虽然国家和多省份将量子保密通信网络建设列入了发展规划，但具体推进的时间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量子保密通信产品的市场需求存在出现较大幅度波动的可能性。同时，量子计算及量子精密测量尚处于发展初期，下游需求不确定性较大。因此，公司经营业绩存在波动甚至下滑的风险。

### （三）技术开发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量子信息技术是近年发展较快的新兴技术。在量子保密通信方面，新型协议、新型器件的研究方兴未艾，小型化、专用芯片以及更远通信距离等技术正在持续取得突破。量子保密通信行业需要加快融入经典信息安全行业，必须根据市场发展趋势和信息安全需求准确把握创新方向，持续不断地推进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并将创新成果转化为成熟产品推向市场。在量子计算方面，国内外多条技术路线并行发展，但仍无任何一种路线能够完全满足实用化条件要求，处于工程实验验证和原型样机研发的技术攻坚期。如公司未能准确判断新技术的发展方向或者新技术开发失败、未能准确把握客户需求、未能将新技术产品化并满足市场需要，有可能导致公司技术和产品被赶超或者替代，将会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技术和产品的研发依赖专业人才和团队，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当前，量子信息领域对于技术和人才竞争日益激烈，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

### （四）市场开拓风险

现阶段，公司量子保密通信业务的发展主要依托于量子保密通信网络建设，

以及政务、金融、电力、通信等重点行业的应用。由于国家和地方政府对量子保密通信网络建设的推进力度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不能很好地拓展面向行业的商业化应用，将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目前量子计算及量子精密测量尚处于发展初期，公司相关产品的开发进程和市场开拓需要一定的时间，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五）销售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由于行业特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特别是 12 月份。如果相关合同签订与执行时间受到影响，可能导致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出现较大波动。

#### （六）无形资产减值风险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和开发支出账面价值长期保持较高水平。若未来产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技术更新换代等因素致使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发生减值，将对公司盈利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 （七）应收账款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风险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较低；2025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幅度较大，且对政府补助存在依赖。近年来，公司量子计算、量子精密测量业务不断发展，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拓展，公司应收账款可能会继续增加，周转率可能继续下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可能继续大幅波动。若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加快回收、不能继续获得政府补助，由此可能增加公司的营运资金压力和资金运营风险，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八）存货减值风险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规模较大，存货周转率长期保持较低水平。如果公司不能很好地控制库存，存货周转率可能进一步下降，给资产流动性带来不利影响，并增加存货减值风险。

#### （九）被美国列入“实体清单”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上海国盾被美国列入“实体清单”，目前已采取多种措施积极应对，公司量子保密通信相关产品及量子计算测控系统等产品的核心组件已实现国产化，少量通用进口元器件均有国产化替代方案。公司现有产品的生产、销售和服务受“实体清单”影响可控，但由于量子信息的上游特别是集成电路行业的核心技术、关键材料、高端科学仪器设备部分仍需进口，有可能对公司后续进一步拓展新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5年1-6月，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5年1-6月，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137.06	6,953.60	74.54
利润总额	-2,359.41	-3,598.4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9.00	-3,534.2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75.40	-4,471.7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2.64	-7,933.53	不适用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6月30日	同比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1,595.04	323,974.04	-0.73
总资产	357,571.89	356,925.12	0.18

2025年1-6月，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4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5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	-2.37	增加1.6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	-3.00	增加1.5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5.46	59.31	减少13.85个百分点

2025年1-6月，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的原因如下：

1、2025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74.54%，主要系量子计算、量子通信、量子精密测量业务销售收入增长所致。其中，量子计算业务销售收入同比增长283.92%，量子通信业务销售收入同比增长28.10%，量子精密测量业务销售收入同比增长13.75%。

2、2025年1-6月公司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亏，主要系2025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3、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增长，主要系202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亏所致。

##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2025年1-6月，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具体如下：

### （一）核心技术优势

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发展，公司形成了从基础研究成果向工程应用和产品快速转化的技术能力体系。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创新，秉承“预研一代、研制一代、生产一代”的总体布局，通过构建高水平的研发技术平台，在保障市场占有率的同时，实现产品和技术的更新换代。此外，公司通过与中科大等单位合作，跟踪和参与量子通信、量子计算、量子精密测量等前沿领域科学的研究，参与相关技术研发并导入可转化的科研成果。截至2025年6月末，公司已拥有授权专利632项，其中发明专利348项（含国际专利22项）、实用新型专利145项、外观设计专利139项，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292项、其他类知识产权120项。

### （二）核心组件自主可控优势

量子信息技术作为国际共识的战略性前沿科技方向，关键核心组件自主可控对公司持续发展意义重大。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核心组件的自主可控，通过长期的研发创新，掌握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形成了完整的工艺流程。同时，公司不断加大资源投入，与相关科研院所和企事业单位进行合作开发，在保证关键器件有效供应的前提下进一步追求国际竞争力。公司核心产品QKD设备已完成元器件的全

部国产化验证和样机设计。在量子计算和量子精密测量领域，公司也布局了关键技术、元器件的自主可控，例如量子计算核心组件稀释制冷机、室温测控系统、氧化钌温度计等均已完成了国产化替代。

### （三）工程应用先发优势

量子科技从实验室走向实际应用的过程中，需要经历基础研究、关键技术研发、工程化集成与验证等阶段，最后才有可能实现规模化商业应用。公司的量子通信产品已在国家量子保密通信骨干网、地方量子保密通信城域网及行业接入应用中得到了大量实践验证。目前已有超过 1.2 万公里的光纤量子保密通信骨干网络以及多个星地对接节点、20 余座城市的量子城域网使用了公司提供的产品。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的开发和升级工作，不断开发出能够适应复杂环境、满足行业客户需求的量子保密通信相关产品，在政务、金融、电力等领域已经得到有效应用。公司进一步携手合作伙伴，推出量子密话、国盾密邮、国盾密语耳机、量子安全视频会议等面向公众服务的量子安全应用产品，并根据用户使用效果不断进行功能迭代升级，以量子技术服务千行百业。在量子计算方面，公司超导量子计算室温测控系统等产品已在用户现场稳定使用，为用户完成了量子计算机整机部署的系统升级等服务。在量子精密测量方面，公司冷原子重力仪、单光子成像雷达等系列产品已在相关场景进行部署与试用，为进一步定型和迭代提供实验数据。

### （四）资质优势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ISO20000-1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ISO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GB/T27922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认证以及 CCRC 信息系统安全集成/安全运维服务资质、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认证（运行维护领域）、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 CS2 级认证。在产品资质方面，公司密钥系统交换密码机、密钥分发网络管理系统、物理噪声源芯片、新一代密钥系统交换密码机、琨腾密码服务管理平台已取得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小型化偏振编码 QKD、高速偏振编码 QKD、高速时间相位编码 QKD、量子随机数发生器、偏振编码 QKD 产品、小型化

时间相位编码 QKD 产品率先通过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产品检测，已可以为城域、城际，以及特殊信道环境等绝大部分应用场景提供商密合规的 QKD 产品。2025 年 1-6 月，公司通过 CCRC 信息系统安全集成/安全运维服务资质到期再认证，两款量子随机数生成器（QRNG700B、QRNG700U）通过商用密码产品检测，琨腾密钥系统交换密码机（SJJ1963）通过商用密码产品到期再认证，物理噪声源芯片正在进行商密到期再认证。

### （五）人才优势

公司是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单位，坚持产学研相结合的人才培养之路，构建了一支技能全面、素质过硬的核心技术团队。技术人员覆盖理论研究、系统设计、光学、电子学与集成电路、硬件逻辑、软件等专业方向，多名核心技术人员作为项目负责人及主要研发人员参与了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安徽省自主创新重大专项、安徽省科技重大专项、山东省自主创新成果转化重大专项等研发项目，公司创新团队被评定为安徽省“115”产业创新团队、合肥市“庐州产业创新团队”、“济南市优秀创新团队”等；多名技术骨干被认定为“合肥市高层次人才”等。2025 年 1-6 月，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唐世彪荣获全国劳动模范、安徽卓越工程师荣誉称号。

### （六）品牌优势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也是量子科技产学研创新联盟副理事长单位、安徽省商用密码行业协会会长单位、密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首批会员单位、中国量子通信产业联盟发起单位、中国信息协会量子信息分会发起单位、国际电信联盟（ITU）成员单位、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量子通信与信息技术特设任务组成员单位。近年来，公司先后荣获军队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专利银奖（2 次）、中国专利优秀奖、中国外观设计优秀奖、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优胜奖、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3 次）、河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安徽省专利金奖（5 次）、安徽省外观设计银奖等重要荣誉。

2025 年 1-6 月，公司获国家工信部未来产业领军企业、第二十五届中国外观设计优秀奖、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等荣誉奖项，入选 2024 年安徽省发明专

利百强排行榜，“琨腾 QKD-PHA 小型化量子密钥分发设备”通过合肥市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认定，支撑建设的“合肥超量融合计算中心项目”入选 2024 年安徽省十大标杆示范场景。

##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 (一) 研发支出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上半年	2024年上半年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50,632,496.77	38,003,901.39	33.23
资本化研发投入	4,538,282.65	3,240,092.96	40.07
研发投入合计	55,170,779.42	41,243,994.35	33.7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5.46	59.31	减少13.8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8.23	7.86	增加0.37个百分点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总额同比增长 33.77%，主要系 2025 年 1-6 月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材料费、职工薪酬总额同比增加所致。

### (二) 研发进展情况

2025 年上半年，公司获得发明专利 21 项、实用新型专利 9 项、外观设计专利 24 项，取得软件著作权 2 项、其他类知识产权 11 项，累计拥有知识产权 1,044 项（已扣除知识产权失效的数量）。

##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5 年 1-6 月，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433.30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54,576.70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收到的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 5,770.21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6,787.45 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 13,000.00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到账尚未转入的利息收入余额为 0.5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786.93 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包含利息收入净额）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杨家山支行	521107247771000002	-	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自贸试验区支行	632172033	3,786.93	正常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	20000615397066600000165	-	已销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5514339830091	-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	376120100100260325	-	已销户
合计		3,786.93	

注：2024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发布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量子通信网络设备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已清零并办理完毕银行销户手续。公司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杨家山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2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发布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量子计算原型机及云平台研发项目、特种行业量子通信设备科研生产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已清零并办理完毕银行销户手续。公司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175,184.61 万元，已按计划全部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专户已转为一般账户。

综上，2025 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

的情形。

##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电信量子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中电信量子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21.86%，并分别与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彭承志先生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拥有的股份表决权比例为 40.43%。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 (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2025年上半年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	
1	吕品	董事长	-	-	-	-
2	应勇	董事、总裁	35,000	0	35,000	无
3	蒋成	董事	-	-	-	-
4	王湘江	董事	-	-	-	-
5	龚豪	董事	-	-	-	-
6	周亚娜	独立董事	-	-	-	-
7	陈超	独立董事	-	-	-	-
8	张珉	独立董事	-	-	-	-
9	冯镭	监事会主席	-	-	-	-
10	张嵒	监事	-	-	-	-
11	刘畅	监事	3,000	0	3,000	无
12	唐世彪	副总裁	8,400	0	8,400	无
13	周雷	副总裁	1,800	0	1,800	无
14	张皓旻	副总裁	1,500	0	1,500	无
14	童璐	董事会秘书	1,500	0	1,500	无
16	谭琪	财务总监	-	-	-	-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

理人员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情形，未发生股份减持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此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高 震

马 辉

